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林曉彤

電話：(03)332-2101分機7589

電子信箱：admkatie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復興區長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9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0700743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(1070074309_Attach01.DOC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
107年度「普通班導師自閉症增能研習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07年9月5日師大特教中字第107102401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共有四場次，分別於北、中、南、東四區辦理，參加人員請自行登錄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(<https://www.set.edu.tw/>)，依研習日期選取「研習與資源」/「教師研習」/「大專特教研習」完成網路報名，研習錄取對象依報名資格及報名順序錄取，錄取名單將公佈於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網站上，請自行查閱。
- 三、如有疑義請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教中心陳奕君助理，聯絡電話：02-7734-5086或email：carey@ntnu.edu.tw。
- 四、本案參與人員研習期間之核假，由服務學校逕依「教師請假規則」等相關規定，本權責卓處。
- 五、檢附旨揭研習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

副本：電 2018-09-07 文
交 16:59:50 章

裝

訂



90

線